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东光”、“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同意，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492 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及网上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战略配售在招商证券处进行，网上发行通过北交所交易系统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本次发行数量为 1,025.0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6,807.1548 万股，本次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5.06%。本次发行不安排超额配售选择权。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102.5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0.00%。
网上发行数量为 922.5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90.00%。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1、网上路演时间：2025年12月22日（T-1日，周一）14:00-16:00；
-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https://rs.p5w.net/html/176586622286311.shtml>）
-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北交所网站（<http://www.bse.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2日

(此页无正文，为《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2日